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函

地址：100臺北市南海路37號
承辦人：高玉瑄
電話：(02)23835880
傳真：(02)23327396
電子信箱：yushuan@msl.f.a.gov.tw

受文者：宜蘭縣海洋及漁業發展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5月22日
發文字號：農授漁字第1091334309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 (1091334309ATTCH1.odt)

主旨：有關原船強制健康管理或居家檢疫期間之遠洋漁船進行加油作業，請依說明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會109年5月18日修正「遠洋漁船境外僱用外籍船員入境防疫措施」流程8及流程12之流程說明辦理。
- 二、前述流程原規劃遠洋漁船於居家檢疫或原船強制健康管理期間之卸魚工作進行方式，惟考量該期間漁船上船員生活所必需，仍有加油之需要，爰增訂加油作業進行方式。該等漁船除向本會漁業署通報至加油站加油一次外，不得離開指定碼頭區域。
- 三、前述漁船至加油站加油者，應辦理下列事項：
 - (一)須提前填寫原船強制健康管理或居家檢疫期間漁船加油通報單（如附件）通報本會漁業署漁業監控中心（以下簡稱監控中心），由監控中心傳真縣市政府、安檢所及加油站後，方得前往漁港加油站補給。
 - (二)加油站人員及船員應全程配戴口罩及手套，並保持1公尺

電子
文
騎

5

以上距離。加油站人員不得上船，船員不得下船。

(三)完成油料補給時，請加油站於通報單填寫完成加油時間，回傳監控中心、漁港當地縣市政府及安檢站，加油站人員須對船員接觸油管部分進行消毒作業；漁船需立即返回指定碼頭區域。

正本：高雄市政府、高雄市政府海洋局、高雄市政府衛生局、屏東縣政府、屏東縣海洋及漁業事務管理所、屏東縣政府衛生局、宜蘭縣政府、宜蘭縣海洋及漁業發展所、宜蘭縣政府衛生局、台灣區遠洋鮪延繩釣漁船魚類輸出業同業公會、台灣區遠洋鯷圍網漁船魚類輸出業同業公會、台灣區遠洋魷漁船魚類輸出業同業公會、臺灣鮪延繩釣協會、宜蘭縣延繩漁業協會、高雄區漁會、小港區漁會、東港區漁會、琉球區漁會、蘇澳區漁會、旭宸國際有限公司、鴻泰新企業有限公司、和氏草實業有限公司、創程國際有限公司、龍鶴國際有限公司、友春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裕鐮國際有限公司、連發漁業有限公司、享賀國際水產有限公司、宏盛國際管理顧問有限公司、航海家企業有限公司、立宇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上機企業有限公司、華菲國際有限公司、台旺國際有限公司、禾宙鑫企業有限公司、海聖人力仲介股份有限公司、仲毅國際有限公司、嘉豐億漁業有限公司、勝德國際有限公司、沛得國際貿易有限公司、立德信有限公司、勝喻國際有限公司、璟泓國際事業有限公司、錦德有限公司、順捷國際有限公司、宏海國際有限公司、建辰企業有限公司、春朝企業有限公司、鑫暘有限公司、裕發企業有限公司、東合國際開發有限公司、金億貿易有限公司、勝富國際有限公司(原:恩僑企業有限公司)、高昇遠洋國際有限公司、順富有限公司、萬兆國際貿易有限公司、吉洋海洋國際有限公司、穩群漁業有限公司、長欣利國際管理顧問有限公司、捷億國際有限公司、快捷人力派遣有限公司、展益漁業有限公司、慧旺水產有限公司、旺嘉榮國際有限公司、金明昌有限公司、泰豪漁業有限公司、銘銓國際開發有限公司、鑫瑞旺有限公司、億兆國際開發有限公司、隆昌有限公司、勝富國際有限公司、金宥國際開發有限公司、翊澄船舶管理顧問有限公司、萬泰豐實業有限公司、翔鴻國際有限公司、社團法人高雄市漁船船員服務促進協會

副本：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內政部移民署、警政署、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外交部(均含附件)

2020/05/25
09:12:07
交換文章

公換文章

63